

房屋租赁合同

甲方（承租方）：西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

乙方（出租方）：西安华宇反光标牌工程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在平等、自愿、诚实、信用原则的基础上，同意就乙方向甲方租用其房屋事项达成如下协议：

